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 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38

采 购 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24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0

第六部分 技术要求及标准 51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5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638
- 2、项目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2119617.12 元
- 最高限价：2119617.1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1026-1	毕业生宿舍维修项目	764382.14	764382.14
2	豫政采(2)20251026-2	学生宿舍改造项目	1355234.98	1355234.9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花园校区位于郑州市金水区北三环 36 号，龙子湖校区位于郑州市金水东路 136 号，两校区宿舍楼内部分基础设施破旧，已经无法正常使用，为改善宿舍状况，需要利用暑假期间进行维修改造。本项目分为两个标段：

标段 1：毕业生宿舍维修项目，内容包括两校区 1650 间毕业生宿舍基础设施的修缮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标段 2：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内容包括：

- 1. 龙子湖校区 1#~15#宿舍楼楼顶排水天沟防水及雨漏（不锈钢）拆除新建；
- 2. 花园校区 1#、2#、4#、9#宿舍楼楼顶防水及雨漏（不锈钢）拆除新建；
- 3. 龙子湖校区 12#、14#、17#、18#、21#、22#宿舍楼，卫生间隔断拆除新建。

4. 龙子湖校区 3#宿舍楼卫生间改造内容:

(1) 给水支管阀门以上部分(给水立管、立管阀门、给水支管及支管阀门)拆除新建,拆除现状热浸镀锌钢塑复合管,新建 PPR 管道;

(2) 卫生间及水房地板及墙 60cm 以下瓷砖及防水拆除新建,卫生间现状蹲便拆除新建、暖气片 and 洗手池拆除恢复、利旧。水房暖气片拆除恢复、利旧;

(3) 卫生间及水房顶板墙面铲除、新建乳胶漆。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5.2 项目工期: 35 日历天。

5.3 项目地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5.4 质量保修期:

标段 1 质量保修期: 1 学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

标段 2 质量保修期: 防水 5 年,其余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5.5 缺陷责任期:

标段 1 缺陷责任期为 1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

标段 2 缺陷责任期为 2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5.6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 至质量保修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标段 1: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标段 2：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供应商同时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本单位劳动合同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无其他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

3.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5 供应商允许同时投二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在本项目两个标段均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则按照标段序号从前到后的顺序确定该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前标段的成交供应商，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成交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获取。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平台（<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5（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信息公开网》、《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1.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4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1.5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6《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70%执行。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地址：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南门东侧综合实验楼（南栋）614室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909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

联系人：王继辉 王梦楠 闫信强

联系电话：0371-63393080 187381468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继辉 王梦楠 闫信强

联系电话：0371-63393080 1873814689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地址：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南门东侧综合实验楼（南栋）614 室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9091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394 号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01 号 联系人：王继辉 王梦楠 闫信强 联系方式：0371-63393080 18738146897 电子邮箱：hnstlzx@163.com
3	招标范围与内容	标段 1：毕业生宿舍维修项目，内容包括两校区 1650 间毕业生宿舍基础设施的修缮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标段 2：学生宿舍改造项目。内容包括： 1. 龙子湖校区 1#~15#宿舍楼楼顶排水天沟防水及雨漏（不锈钢）拆除新建； 2. 花园校区 1#、2#、4#、9#宿舍楼楼顶防水及雨漏（不锈钢）拆除新建； 3. 龙子湖校区 12#、14#、17#、18#、21#、22#宿舍楼，卫生间隔断拆除新建。 4. 龙子湖校区 3#宿舍楼卫生间改造内容： （1）给水支管阀门以上部分（给水立管、立管阀门、给水支管及支管阀门）拆除新建，拆除现状热浸镀锌钢塑复合管，新建 PPR 管道； （2）卫生间及水房地板及墙 60cm 以下瓷砖及防水拆除新建，卫生间现状蹲便拆除新建、暖气片和洗手池拆除恢复、利旧。

		水房暖气片拆除恢复、利旧； (3) 卫生间及水房顶板墙面铲除、新建乳胶漆。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4	项目名称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
5	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638
6	投标答疑会	不举行投标答疑会
7	★项目工期	35 日历天
8	★项目地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9	★质量保修期	标段 1: 1 学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 标段 2: 防水 5 年, 其余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0	★缺陷责任期	标段 1: 缺陷责任期为 1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 标段 2: 缺陷责任期为 2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11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和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12	安全要求	杜绝重伤与死亡事故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两名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 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 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新成立的公司附最新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文件）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资质要求： 标段 1：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标段 2：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供应商同时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本单位劳动合同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无其他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 4、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上即时查询信用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即时查询信用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供应商允许同时投二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同
--	--

		一供应商在本项目两个标段均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则按照标段序号从前到后的顺序确定该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前标段的成交供应商，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成交供应商。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7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前附表中“★”标记条款）
18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及补充通知等书面材料
19	磋商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18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1	磋商保证金	无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3	响应文件上传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若其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印章，可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25	投标文字	简体中文
26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7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远程解密）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5（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8	开标程序	远程不见面开标，具体程序如下：

		(1) 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应持 CA 数字证书通过网络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解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同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 (2)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3) 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构成：共<u>3</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u>2</u>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1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从成交人基本账户转出）或以成交人基本户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价的 3%； 缴纳方式：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将履约保证金汇（存）入采购人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账 号：1606 0101 0400 07091 （请成交人在转账时请简要写明本采购项目名称，以便核对；缴纳、退还履约保证金前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承办单位开具证明后前往我校财务处办理相关手续。） 履约保证金退还：按合同约定。
32	计 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往来的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表示。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

		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费标准的 70%收取。
34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u>建筑业</u>。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35	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文件的有关要求，供应商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投设备如果涉及到无线局域网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将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2）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 对于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此条款本项目不适用)。 (7)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若有冲突的,按最新的法律、法规执行。
3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

		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7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中所述的工程、货物及伴随服务。

2、定义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供应商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

2.4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投标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3、磋商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第六部分 技术要求及标准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不得照抄或复印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3 未按商务要求的、未按规定签署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4 如果前款和后款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后款为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5 日前将需澄清的问题，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通过“业务管理-问题提问”进行提问，并电话通知代理公司项目负责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澄清文件方式通知所有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约束作用。

5.2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5 日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站的“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6.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6.3.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

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7、投标语言

7.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一、响应函、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供应商承诺函
- 七、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 八、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技术部分
- 十一、项目管理机构
- 十二、服务承诺
- 十三、其他材料

9.2 响应文件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次序一一对应。

10、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10.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0.2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

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10.3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10.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0.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1、投标报价

11.1 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1.2 采取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11.3 报价（含税）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合同条款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等）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涵盖除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变更外，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11.4 供应商各轮次总报价均不能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投标货币

12.1 供应商应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除非另有规定。

12.2 供应商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和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 CIF/CIP 美元价格，该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标货币产生影响。

13、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按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4、技术响应文件

14.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相应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磋商保证金

无。

16、磋商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响应文件签署及修改

17.1 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17.2 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并书面通知采购人。

17.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hntf) 到市场主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9、投标截止期

19.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递交。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

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1.2 供应商的修改文件或变更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应按规定重新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远程开标。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准时在线参加。

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程序开标。

22.3 供应商如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3、评标

23.1 磋商小组

23.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

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23.1.3 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23.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3.3 评标

23.3.1 磋商小组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3.3.2 二次报价，磋商小组在评标过程中，要求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报价（响应文件的报价为第一次。磋商小组发起最后报价后，如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限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该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3.3.3 评标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定标

25.1 依照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25.2 供应商允许同时投二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在本项目两个标段均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则按照标段序号从前到后的顺序确定该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前标段的成交供应商，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成交供应商。

26、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6.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26.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6.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6.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6.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6.6 磋商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文件。

26.7 河南省财政厅是河南省政府采购招标活动的监督管理机构。

六、授予合同

27、合同授予标准

27.1 除第 31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得分最高或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

27.2 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且不得对服务内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28、评标结果的公示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28.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不

再进行拟中标结果公示。

28.3 供应商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同一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0、成交通知书

30.1 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中标；

30.2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0.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1.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1.3 如采购人或成交人拒签合同，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 的违约金。

31.4 如果成交人未按 33.1-33.3 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在成交候选人中重新选定成交人，或重新招标。

31.5 合同签订后，如出现成交人响应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2、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

3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33、相关注意事项

33.1 各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

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2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按废标处理。

33.3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调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否则即为否决。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

（一）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公平、择优、科学合理和注重信誉的原则。

（二）评审基本原则

1. 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2. 保护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3. 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供应商，坚持实事求是、公平竞争的原则；
4. 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作为评标的基本依据，择优定标。

（三）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

（四）评审程序

评审工作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

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磋商小组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按以下程序独立履行评审职责：

1. 磋商小组按先初步评审、后详细评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详见初步评审表）。初步评审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在初步评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 1.1 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的；串通投标的；
- 1.2 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1.3 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不如实提供有关情况、文件、证明等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4 二次报价超过首次报价或最高限价的；

1.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5.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5.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1.5.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1.5.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

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5.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5.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5.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6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磋商小组将对初步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按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说明与答复，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和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错误的修正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如果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修改单价。

7. 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仅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进一步的商务和技术评估。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各项打分的总和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8. 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9. 评分标准及办法

初步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审查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两名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 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新成立的公司附最新说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 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
	资质要求	标段 1: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标段 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供应商同时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为本单位正式员工 (提供本单位劳动合同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证明材料),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项目经理无其他在建工程 (提供承诺书)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 “失信被执行人” → 跳转至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 查询企业,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信息公示”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企业, 通过“中国政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如供应商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其他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不得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允许同时投二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在本项目两个标段均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则按照标段序号从前到后的顺序确定该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前标段的成交供应商，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标段序号靠后标段的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符合性审查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首次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项目工期	35 日历天
	项目地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质量保修期	标段 1：1 学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 标段 2：防水 5 年，其余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缺陷责任期	标段 1：缺陷责任期为 1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 标段 2：缺陷责任期为 2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要求	杜绝重伤与死亡事故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供应商承诺	供应商应对施工区域内物品损坏和学生个人物品丢失的赔偿做出书面承诺。
	其他②	磋商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详细评分办法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40 分)	投标报价 (4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二次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 40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4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技术部分 (35 分)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0-6 分)	(1)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方法;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 6 分。
		(2)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较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方法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得 4 分。
		(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基本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方法较合理;对施工难点有较合理的建议,得 2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0-5 分)	(1)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合理可行,得 5 分。
		(2) 组织机构形式较合理,有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较可行。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较合理可行,得 3 分。
		(3)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有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得 1 分。
	安全管理	(1)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

	体系与措施(0-5 分)	理目标具体, 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 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得 5 分。
		(2) 有较完善的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 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较可行, 得 3 分。
		(3)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 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 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得 1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0-3 分)	(1)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完善程度, 责任清晰、措施到位程度, 机制健全程度, 内容完整、制度完善得 3 分。
		(2)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完善程度, 责任清晰、措施到位程度, 机制健全程度, 内容基本完整、制度比较完善得 2 分。
		(3)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完善程度, 责任清晰、措施到位程度, 机制健全程度, 内容不够完整、制度欠完善得 1 分。
	工期保证措施(0-3 分)	(1) 措施内容考虑全面、详尽具体、合理有效、针对性强, 满足磋商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根据本工程特点可最大限度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 得 3 分。
		(2) 措施内容考虑较为全面、合理有效性一般、针对性一般, 满足磋商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根据本工程特点能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 得 2 分。
		(3) 措施内容考虑缺漏较多、合理有效性较差、针对性较差, 根据本工程特点能基本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 得 1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0-3 分)	(1) 采用先进施工机具且配置合理、先进, 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投入劳动力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主要物资投入计划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得 3 分。
		(2) 采用先进施工机具且配置较合理、先进, 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投入劳动力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较合理、准确; 主要物资投入计划满足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较合理、准确, 得 2 分。
		(3) 采用先进施工机具且配置基本合理, 基本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投入劳动力基本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主要物资投入计划基本施工需要, 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得 1 分。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0-2 分)	(1)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磋商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得 2 分。
		(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 计划编制基本可行、满足磋商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得 1 分。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0-2 分)	(1)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 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材料堆放有序, 得 2 分。
		(2)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材料堆放有序, 得 1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的程度(0-3 分)	项目实施中采用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并切实起到了节约资源、提高功效、保护环境、绿色施工的, 每有一项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风险管理措施(0-3 分)	(1)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 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针对性强, 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得 3 分。
		(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较齐全, 风险预控基本符合规范要求, 风

综合部分 (25 分)		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 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得 2 分。
		(3)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内容考虑缺漏较多、合理有效性较差、针对性较差, 根据本工程特点能基本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的, 得 1 分。
	注: 未提供以上分项评分内容的, 相应分项得 0 分。	
	供应商业绩 (6 分)	供应商须提供自 2022 年 7 月 1 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合同, 每提供 1 个得 2 分, 本项满分 6 分。 注: 须提供合同、中标 (成交) 通知书复印件、中标公示网上截图、验收合格资料, 不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项目经理业绩 (4 分)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提供自 2022 年 7 月 1 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 1 个得 2 分, 本项满分 4 分。 注: 须提供合同、中标 (成交) 通知书复印件、中标公示网上截图、验收合格资料, 以上资料中至少有一项能显示项目经理姓名, 不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供应商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不重复计分。
	项目管理人员配置 (5 分)	项目管理人员配置包含: 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上岗证且工作人员配备单位为本单位的, 每个得 1 分, 最多得 5 分。(提供岗位证书或注册证书复印件、本单位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和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服务承诺 (10 分)	1. 工程质量保修期承诺。 在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保修期前提下整体每增加一年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2. 质量保修期外的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 根据本项目特点及相关要求对采购人作出的实质性承诺。 (1) 实质性承诺具有针对性得 3 分;

		(2) 实质性承诺针对性不强, 但有一定可行性得 2 分; (3) 实质性承诺可行性不强得 1 分; (4) 未提供实质性承诺的得 0 分。
		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出的关于确保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等三方面承诺和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1) 相关承诺完整, 保证措施内容具有针对性, 合理、切实可行得 3 分, (2) 相关承诺完整, 但保证措施内容不合理, 可行性差的得 2 分, (3) 相关承诺不完整或缺少保证措施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承诺和保证措施的得 0 分。
		4. 供应商提供在项目实施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 得 1 分, 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备注: 1.以上评审因素中, 如有缺项, 则缺项部分为 0 分; 2.供应商须将评审办法涉及到的有关证件、证书、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3.供应商完整响应文件应制作到交易系统响应文件组成中“其他内容”节点, 磋商小组评审时以此处内容为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发 包 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承 包 人：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 2、工程地点：。
- 3、资金来源：。
- 4、工程内容：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答疑及补充说明等包含的全部内容（见附件 2）。

第二条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因素及甲方确认的情况后，则顺延工期，但不增加费用。

第三条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符合技术要求，按国家级行业标准、规范验收合格。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承包方式

- 1、工程成交价：人民币（大写）（¥元）。
-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承包（成交价+变更及签证价）。
-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

第五条 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第六条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成交）通知书；
- (2)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附件；
- (3) 报价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见附件 2)；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

第七条 材料供应

全部材料由乙方自采自供，施工中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需经监理方及甲方认可后方可使用，监理方及甲方的认可并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责任。以上主要材料需提供产品出厂检测合格证书，施工前提供样品。

第八条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本工程无工程预付款，签订合同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缴纳合同总价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其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工程竣工并通过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及时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学校决算审计、监理单位出具工程支付证书后可申请支付工程合同款，工程款以转账方式支付（承包人应按甲方要求开具正规发票）。履约保证金的担保形式：银行转账（从承包人基本账户转出）或以承包人基本户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该工程保修期：__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保修义务。

每次付款时，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乙方提供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九条 工程结算方式

- 1、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除变更、签证外，结算时工程价款不做调整。

2、施工过程中除合同中的承包内容外所发生的工程变更和签证，变更及签证内容以甲方书面通知的内容为准。

2.1 原则上不允许变更工程，确需变更的，工程变更及签证项目执行前由施工单位上报学校，在学校组织有关单位及人员审核同意并签字和加盖甲方公章认可后方可执行，否则，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不予认可；

2.2（1）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有相同项目的，综合单价按相同项目单价*最终成交价格/响应文件总报价认定；

（2）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项目，综合单价按类似项目单价*最终成交价格/响应文件总报价认定；

（3）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项目的，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6）及相关配套取费标准、以及施工当期（月）的郑州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定额缺项时，由监理人、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确定，如协商不妥有相关主管部门裁定。

（4）当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某项清单内容工程量取消时，相应工程费均取消（工程费=单价*最终成交价格/响应文件总报价*工程量）。

2.3 价款调整金额及时间：价款调整将在工程结算时进行。

2.4 措施项目费的影响：措施费不调整。

第十条 竣工验收

工程完工后经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并提出验收申请（附该工程全部竣工验收相关资料），由甲方驻工地代表核实情况后，组织项目承办单位、归口管理部门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款申请支付手续。乙方在验收合格后 30 日历天内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并送交甲方审定。

第十一条 违约与责任

1、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合同工期拖延先罚款 1 万元后，每拖延一天，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天。

按 2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该违约金甲方可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超过 10 天的，除按上述违约金执行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因无法抗拒力或不可预见的客观情况影响而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不负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受到甲方或政府有关部门的停工、返工处罚，工期不予顺延。

4、若施工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乙方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经甲方验收认可；若乙方返工时，延误合同工期的，乙方同意按本条第 1 款约定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合同产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的签定地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

第十四条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

第十五条 生效

- 1、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壹式拾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公章)

承包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送达地址：_____	送达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本合同协议书（2）成交通知书（3）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其附件（4）
本合同专用条款（5）本合同通用条款（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7）图纸（8）
工程量清单（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部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
包人文件，供发包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2. 发包人

2.2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电话：；负责与乙方联系与协调。

甲方驻工地代表职责：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有权对施工设备、施工工序等进行检查。

负责按学校规定的程序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但涉及工程最终结算及价款支付必须经发包人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2.4 甲方协调向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提供电源，费用由乙方挂表交纳），但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甲方在支付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按通用条款执行。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3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本工程验收前 7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及电子文档。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联系电话： ；

3.2.2 项目经理职责：负责乙方施工中的所有工作，项目经理每周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在现场，若因事不在现场，应提前通知发包方，并征得发包方的同意。抽查时项目经理不在岗者，每次按 200 元予以处罚。

3.3 乙方按甲方通知要求时间进场施工，及时组织人员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进行工程施工。乙方不得将该工程转包或分包，服从监理方、甲方的监督管理。

3.4 乙方严格按施工图纸（如有）、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一切返工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5 乙方应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按甲方要求做到工完场清；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连带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3.6 乙方保证工程按期竣工，如因工期拖延造成所发生费用的由乙方全部负责；乙方同时负责成品保护的日常维护工作并承担费用。施工现场内的水电管线及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发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同意按甲方规定在甲方支付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3.7 乙方如不能够按甲方和合同要求进行工程施工，导致甲方工程受阻时，甲方

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赔偿损失；乙方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私自终止本协议，否则，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外，对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

4. 监理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因承包人原因所承包工程未能达到其所投报质量标准等级视为违约；扣罚质量履约保证金的 50%；并由承包人负责采取返工、返修或其他弥补措施，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及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经采取措施加以弥补后仍不能达到质量标准时，扣罚全部质量履约保证金，并承担修复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 隐蔽工程检查

承包人提前通知发包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发包人。

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12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施工单位必须制定专项安全方案与措施，相关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由乙方购买相关保险负责人员安全问题，开工之前由甲方核验相关资料，乙方承担全部安全责任。

6.2 现场环境保护

乙方应约束现场施工人员文明施工，严禁动用师生，如有物品丢失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情节严重的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7. 工期和进度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 7 天。

发包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18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5 工期延误

7.5.2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合同工期拖延先罚款 1 万元后，每拖延一天，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天。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地震、暴风雨；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要求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保证产品质量合格。承包人应在使用该材料或工程设备之前获得发包人的认可，未经发包人认可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严禁使用。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提交材料的样本以及有关资料。

8.2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及发包人要求确定。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变更

9.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但变更追加总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合计不得超过项目预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应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9.2 变更估价原则

采购文件规定范围内的施工内容，承包人响应文件没有的，视为漏项，发包人不予追加。如果有变更，承包人响应文件列明综合单价的，按承包人单价计取，没有列明单价的按《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16）》和施工期的《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核定价格。

10. 价格调整

10.1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

11.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1.1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11.2 计量

11.2.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6）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

11.2.1 计量周期：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形象进度计量。

11.3 工程进度款支付

11.3.1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支付的方式：

付款方式：本工程无工程预付款，签订合同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缴纳合同总价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其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工程竣工并通过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及时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学校决算审计、监理单位出具工程支付证书后可申请支付工程合同款，工程款以转账方式支付（承包人应按甲方要求开具正规发票）。履约保证金的担保形式：银行转账（从承包人基本账户转出）或以承包人基本户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该工程保修期：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保修义务。

每次付款时，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乙方提供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1.4.1 支付条件：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支付申请书及相关资料，经发包人确认后，予以支付。承包人须提供完整合法的发票和有效的支付手续，否则不予支付。

11.4.2 双方约定所有工程款项支付均由发包人以银行转账方式划入承包人账户。

12. 验收

12.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发包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2.2 竣工验收

项目竣工后，承包人提供竣工验收资料（招标文件及附件、投标文件及附件、政府采购合同、竣工图纸、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控制资料记录等），由发包人验收工作组组织验收，由审计、监察等部门专家参与。

13. 竣工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人提出工程竣工资料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发包人自接到上述资料后按本合同付款办法支付。

14.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见工程质量保修书，合同签订之前承包方缴纳工程成交总价 3%的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生效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

15. 违约

15.1 发包人的责任：

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错误造成的停工 180 天，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人由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15.2 承包人的责任：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16. 争议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7. 补充条款：

17.1 发包人负责提供水源、电源接点，施工用电、用水费用由承包人装表据实

缴纳。

17.2 承包人在响应文件中拟定的施工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有关证件，进驻现场之日起应交发包人对照审验，凡与采购文件不相符的人员，一律不准进入施工现场参与施工工作，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负责。

17.3 承包人对施工人员应加强管理，严格遵守国家和发包人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施工期间发生任何事故及其费用均与发包人无关。

17.4 施工垃圾应按照发包人指定地点堆放，及时清理。工程竣工 3 天内，承包人要全部清除运出施工现场的一切垃圾、废料、设备等，保持场地整洁，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保修范围、内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答疑及补充说明等包含的全部内容（见附件 2）

2、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并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 48 小时内一次性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修之日起 7 日内保修合格。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甲方可以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乙方同意按甲方确认的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由于乙方质量缺陷引起的连带事故，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连带事故所带来的相应费用。

3、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若不派人前来维修，乙方同意按本条第 3 款维修方式执行，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4、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但非甲方人为损坏原因所引起的保修，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由乙方垫付后向第三方追偿。

5、质量保修完成达到合格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二、质量保修期

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 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3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

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但非甲方人为损坏原因所引起的保修，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由乙方垫付后向第三方追偿。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公章)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送达地址：_____ 送达地址：_____

附件 2: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另附

第六部分技术要求及标准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标段一：毕业生宿舍维修项目技术标准 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花园校区位于郑州市金水区北三环 36 号，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 136 号，两校区毕业生宿舍楼内基础设施破旧，已经无法正常使用，为保证 2025 级新生正常入住，急需修缮、更换。

工程范围：花园校区和龙子湖校区毕业生宿舍楼。

二、项目内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花园校区位于郑州市金水区北三环 36 号，龙子湖校区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 136 号，两校区毕业生宿舍楼内基础设施破旧，已无法正常使用，为保证 2025 级新生正常入住，急需修缮、更换。

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两校区 1650 间毕业生宿舍基础设施的修缮更换。

三、技术要求

1. 门窗维护

新老校区宿舍旧窗户（双层）检修、阳台推拉窗维护、门、开关、玻璃维修更换，门窗纱更换。包括房间、楼梯间、走廊两侧、卫生间等楼宇范围内，毕业生宿舍门窗维修、破损玻璃按照现状厚度更换。需更换窗户采用新型彩铝窗户，材料厚度不低于 1.2mm，“5+9+5”双层真空钢化玻璃。

2. 电气检修：含卫生间灯具，对损坏的灯具、开关、插座维修更换，线路正常使用。

3. 宿舍家具检修更换

对宿舍内柜子桌子、拉手、抽斗、键盘托板及轨道等维修、损坏严重的更换。

床架、床梯、床板等检修，对晃动的床架进行加固，床梯焊接、床板维修，对损坏严重的床板更换。

损坏缺失的晾衣绳及支架维修更换，凳子维修，配备到各个宿舍房间。

购置同等型号锁体、旧锁体拆除、新锁体安装并配备 8 把钥匙。部分房间购置

同等型号锁体、旧锁体拆除、新锁体安装并配备 8 把防盗钥匙。

4. 卫生间上下水检修、更换

检修卫生间水路，水龙头、洗手盆、大便器及冲水阀等维修更换，确保卫生间水路不渗水、不漏水，水龙头、阀门及管件完好、能正常使用。

5. 刷乳胶漆

（1）补宿舍房间内乳胶漆。（2）宿舍房间内破损乳胶漆铲除、补强、打磨、批刮腻子 2 道找平打磨平整后刷环保乳胶漆 2 遍。（3）其他详见相关要求及规范。

6. 瓷砖粘贴工艺：表面清理干净，刷涂瓷砖背胶粘结剂，2cm 水泥素灰，粘贴瓷砖，瓷砖缝处理。

四、材料要求

1. 晾衣绳采用 4mm 外包绿塑钢丝材质。

2. 宿舍内家具、门锁等检修需更换构配件产品质量均不得劣于现状材质。

3. LED 灯具要求：光效 $\geq 120\text{lm/W}$ 、功率因数 ≥ 0.97 、输入电压： $\text{AC}220\text{V}\pm 5\%$ 、频率 $50\text{Hz}\pm 2\%$ 、防触电保护等级：1 类。

4. 乳胶漆均采用环保无异味防水型。

5. 门窗采用新型彩铝，材料厚度不低于 1.2mm，“5+9+5”双层真空钢化玻璃，更换需满足 12YJ4-1 要求。

6. 水龙头、蹲便等给排水器具均需达到节水器具要求，水龙头更换采用不锈钢水龙头。

7. 墙砖、地砖厚度均不小于 10mm 且同色同款，符合环保要求。

五、施工注意事项及要求

1. 开工前施工单位应全面熟悉设计文件，在设计交底的基础上进行现场核对和施工调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校方并与设计单位取得联系。

2. 维修改造中产生的垃圾，除甲方指出需要保留的，其余垃圾均自行外运至校外市政垃圾场。

3. 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施工及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执行。

六、其他要求

1. 承包人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维修改造中产生的垃圾，除甲方指出需要保留的，其余垃圾均自行外运至校外市政垃圾场，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3. 工期要求：35 日历天。

4. 质量保修期：该工程保修期：1 学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1 学年后移交学寓管理科物业公司负责维修。

5. 付款方式：本工程无工程预付款，签订合同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缴纳合同总价的 3% 作为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其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工程竣工并通过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及时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学校决算审计、监理单位出具工程支付证书后可申请支付工程合同款，工程款以转账方式支付（承包人应按甲方要求开具正规发票）。履约保证金的担保形式：银行转账（从承包人基本账户转出）或以承包人基本户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束止），1 学年后移交学寓管理科物业公司负责维修。缺陷责任期期满后确无质量问题和违约责任的，质保金一次无息付清。保修期内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保修义务。

每次付款时，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乙方提供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七、工程量说明

投标书预算工程量的获取按工程量清单内容及施工图计算，其他工程量无法确定的项目可通过现场实际勘察或实测获取，由于投标人原因出现的缺项、漏算概不调整。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标段二：学生宿舍改造项目技术标准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花园校区位于郑州市金水区北三环 36 号，校区 1#、2#、4#、9#学生宿舍楼楼顶防水破旧，导致室内漏水，已无法正常使用，为改善宿舍状况，急需修缮。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龙子湖校区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 136 号，校区部分宿舍楼楼顶防水破旧、卫生间隔断变形严重、墙面脱落、卫生间漏水、给水管网腐蚀严重且漏水。为改善宿舍状况，急需修缮。

工程范围：花园校区和龙子湖校区学生公寓。

二、项目内容

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花园校区和龙子湖校区学生公寓维修，主要维修内容为：

1. 龙子湖校区 1#~15#宿舍楼楼顶排水天沟防水及雨漏（不锈钢）拆除新建；
2. 花园校区 1#、2#、4#、9#宿舍楼楼顶防水及雨漏（不锈钢）拆除新建；
3. 龙子湖校区 12#、14#、17#、18#、21#、22#宿舍楼，卫生间隔断拆除新建。
4. 龙子湖校区 3#宿舍楼卫生间改造内容：

（1）给水支管阀门以上部分（给水立管、立管阀门、给水支管及支管阀门）拆除新建，现状热浸镀锌钢塑复合管拆除，新建 PPR 管道，给水立管（主管）拆除新建 PPR 管道；水表及以后保持现状；

（2）卫生间及水房地板及墙 60cm 以下瓷砖及防水拆除新建，卫生间现状蹲便拆除新建、暖气片 and 洗手池拆除恢复、利旧。水房暖气片拆除恢复、利旧；

（3）卫生间及水房顶板墙面乳胶漆剔除新建。

三、技术要求

1. 屋顶防水

屋顶现状为已做 SBS 卷材。本次设计拆除现状防水卷材后清理表面，上铺设一层 4mm SBS 防水卷材（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国标-20℃，厚聚酯胎工艺）。楼顶构筑物交界处采用防水上翻至立墙顶，墙顶全包，其余做法均采用外包至女儿墙顶外沿。落水口、通气孔等处采取 2 层 SBS 卷材加强处理。

2. 卫生间防水

现状地砖、墙砖剔除后，水泥砂浆拉毛，丙纶布一横一竖铺设 2 层。涂刷聚氨酯防水涂料两遍，厚度 1.5~2mm，涂布率 2.0kg/m²。

瓷砖粘贴工艺：原瓷砖及粘结砂浆清除，表面清理干净，刷涂瓷砖背胶粘结剂，2cm 水泥素灰，粘贴瓷砖，瓷砖缝处理。铺设相邻砖高差不得超过 1mm，整体空鼓率控制在总数的 5%，单块铺设空鼓率不得超过 10%。

3. 墙面铲除、新建刷乳胶漆

现状墙面乳胶漆铲除，批刮腻子 2 道，找平打磨平整后刷环保乳胶漆 2 遍，其他详见相关要求及规范。

4. 管道敷设

管道及阀门等未标注定位尺寸者应尽量贴墙、梁、柱安装。考虑美观、适用。

坡度：给水横管按 0.002-0.005 的坡度，坡向泄水装置。

伸缩节施工安装详见图集 10S406《建筑排水塑料管道安装》。

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或承重结构上，管道支架或管卡应固定在楼板或承重结构上。

五、材料要求

1. 防水卷材：SBS 防水卷材（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国标-20℃，聚酯胎）厚度 4mm 聚酯胎工艺。

2. 瓷砖：卫生间地砖尺寸为 300mm×300mm×10mm，卫生间墙砖为 300mm×600mm×10mm。表面洁净、纹路一致、无划痕、无裂纹、无污染、无缺棱角等现象。地砖表面平整度用 2m 水平尺检查，误差不得超过 2mm，铺设排水坡度 1.5%流向蹲便池。

3. 给水管材、管件

室内给水支管采用管系列为 S5 的优质 PP-R 管，热熔连接。钢塑复合管压力等级为 1.0Mpa，冷水 PPR 管压力等级为 1.00MPa。PP-R 管的施工及安装应按图集 11S405-2《建筑给水聚烯烃类塑料管道安装》中的规定执行。所有给水管材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要求。

4. 给水阀门及附件

生活冷水系统中，DN>50mm 时，采用弹性座封铸铁铜芯或不锈钢芯闸阀；

DN≤50mm 时，采用全铜截止阀，阀门压力等级为 1.0MPa。

所有给水管材及配件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要求。所有给水配件均采

用节水型产品不得采用淘汰产品。

5. 卫生器具

选用符合现行的有关产品标准规定的节水型卫生洁具，具体型号及颜色由业主确定。

6. 乳胶漆：乳胶漆环保、无异味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要求。

7. 卫生间隔断：卫生间隔断参考 12YJ11-102-2 木饰面三聚氰胺板（16mm），高 1.8m, 304 不锈钢支架及五金配件。

8. 设备、管道安装完毕后按验收规范对设备、管道系统进行强度严密性试验，以检查管道系统及各连接部件的产品及安装质量此过程在管道防腐与保温之前进行。户内：PP-R 给水管试压 0.90MPa，在实验压力下稳压 10min，压力降不大于 0.02MPa，然后降到工作压力进行检查应不渗不漏。塑料给水管系统应在实验压力下稳压 1h，压力降不得超过 0.05MPa，然后在工作压力的 1.5 倍状态下稳压 2h，压力降不得超过 0.03MPa，同时检查各管道连接处不得渗漏。

水压试验的试验压力表应位于系统或试验部分的最低部位。

管道冲洗：给水管道在验收前应进行通水冲洗。冲洗水浊度应在 10mg/L 以下，水流速宜大于 2M/S，直接冲洗出口处水的浊度与进口处浊度相同为止。冲洗后，可用含量不低于 20mg/L 的氯离子浓度的清洁水浸泡 24 小时。管道消毒后，再用饮用水冲洗，并经卫生监督管理部门取样检验，水质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方可交付使用。

生活排水管冲洗以管道通畅为合格。做闭水试验室时排水立管注水高度为一层楼高 30min 后液面不下降为合格。

六、施工注意事项及要求

1. 开工前施工单位应全面熟悉设计文件，在设计交底的基础上进行现场核对和施工调查，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业主并与设计单位取得联系。

2. 维修改造中产生的垃圾，除甲方指出需要保留的，其余垃圾均自行外运至校外市政垃圾场。

3. 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施工及验收规范和技术标准执行。

4. 现场施工注意安全，按照安全施工规范实施。

七、其他要求

1. 承包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供应商同时具备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修改造中产生的垃圾，除甲方指出需要保留的，其余垃圾均由承包方自行处理，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3. 工期要求：35 日历天。

4. 质量保修期：防水 5 年，其余 2 年。

5. 付款方式：本工程无工程预付款，签订合同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缴纳合同总价的 3% 作为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其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工程竣工并通过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及时提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学校决算审计、监理单位出具工程支付证书后可申请支付工程合同款，工程款以转账方式支付（承包人应按甲方要求开具正规发票）。履约保证金的担保形式：银行转账（从承包人基本账户转出）或以承包人基本户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该工程保修期：防水 5 年，其余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缺陷责任期期满后确无质量问题和违约责任的，质保金一次无息付清。保修期内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内容履行保修义务。

每次付款时，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乙方提供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八、工程量说明

投标书预算工程量的获取按工程量清单内容（及施工图）计算，其他工程量无法确定的项目可通过现场实际勘察或实测获取，由于投标人原因出现的缺项、漏算概不调整。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

响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一、响 应 函

致（采购人名称）

1、我方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工期为_____日历天，质量要求_____，质量保修期_____，缺陷责任期_____，项目经理_____。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我方郑重承诺，在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施工过程中对施工区域内出现的学生物品丢失和损坏的情况按照原价给予赔偿。

6、（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供应商名称					
首次报价	大写： 小写：				
项目工期					
项目地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质量保修期					
缺陷责任期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要求	杜绝重伤与死亡事故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证号	
磋商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我方郑重承诺,在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施工过程中对施工区域内出现的学生物品丢失和损坏的情况按照原价给予赔偿。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 份 证： 现 住：

现委托 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包名称）政府采购活动，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受托人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部分“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部分“招标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行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第三部分评审办法初步评审表中资格审查项提供相关资料。

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在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生公寓维修改造项目施工过程中对施工区域内出现的学生物品丢失和损坏的情况按照原价给予赔偿。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 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注：该声明函是针对的，若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则无需填写盖章。

（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注：该声明函是针对的，若本单位非监狱企业投标时则无需填写盖章。

六、供应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_____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供应商名称）_____，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

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接受惩罚；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货物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单位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郑重作出以下廉洁承诺，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一）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二）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采购代理机构谋求不正当利益。

（三）除竞争性谈判、磋商采购方式外，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四）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资格预审资料中，主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自身近三年（投标截止日起前三年）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

（五）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陪标、围标、串标。

（六）不利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诬告其他供应商。

（七）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骗取中标。

（八）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九）中标后，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主动接受、配合学校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以上承诺若有违反，甘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且同意被学校列入“企业黑名单”。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单位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金额	完成时间
金额合计		大写： 小写：			

注：供应商应尽可能地全面地反映自身的业绩情况。此业绩清单中的各项目须附有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中标公示网上截图、验收合格资料等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十、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5. 工期保证措施
6.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7.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8.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9.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的程度
10. 风险管理措施

十一、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社保证明、劳动合同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附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中标公示网上截图、验收合格资料, 以上资料中至少有一项能显示项目经理姓名）。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三) 项目管理人员配置简历表

技术负责人、施工员、材料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等人员提供岗位证书或注册证书复印件、本单位的劳动合同复印件和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4 年 07 月 01 日以来至少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十二、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十三、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